

证券代码：838163

证券简称：方大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2

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2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2月22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杨志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张宏斌先生因病去世，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市

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需补选 1 名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李小蓉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独立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为有效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促进独立董事的勤勉尽责，综合考虑独立董事为公司规范运作、治理体系建设和可持续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参考行业薪酬水平、地区经济发展状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在任期内的独立董事津贴由税前 4 万元/年调整至税前 6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3. 回避表决情况：

独立董事马莉、王春和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张宏斌先生因病去世，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需补选 1 名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公司董事会选举王春和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7日